

养老法律 那些事儿

陈洪忠 陈娟 韩洪 赵维娟 殷新丹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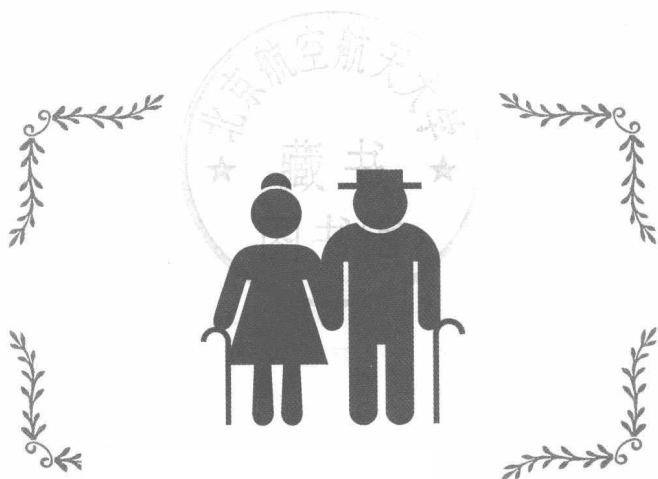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养老法律 那些事儿

陈洪忠 陈娟 韩洪 赵维娟 殷新丹 主编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养老法律那些事儿 / 陈洪忠等主编. —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5.9

ISBN 978-7-5130-3799-0

I. ①养… II. ①陈… III. ①养老-法律-研究-中国 IV. ①D922.182.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23818号

内容提要

老龄业是一个庞大复杂的体系,如何让政府转变职能做好监管,如何保障民间资本投入就有回报,老年人如何做到幸福安度晚年,律师提供专业的法律服务尤为重要。本书是养老专业律师团队长年工作的经验总结,由服务律师必须掌握的养老法律服务基本业务知识和常用法律文书范本上下两篇组成。上篇养老法律服务基本业务知识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脉络展开,将刑事、民事、行政法的其他法律规定也分别作为单独章节列在其后。下篇法律文书常用范本主要根据服务对象的不同,分为老年人常用法律文书、养老机构常用法律文书、政府和组织常用法律文书和养老服务业常用法律文书四部分,一些根据新规定派生出来的法律文书都是服务律师根据具体业务应用研究后独创的,对律师服务老年事业具有重要的参考作用。

责任编辑:许波

责任出版:卢运霞

养老法律那些事儿

YANGLAO FALÜ NAXIESHIER

陈洪忠 陈娟 韩洪 赵维娟 殷新丹 主编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网 址: <http://www.ipph.cn>

电 话: 010-82004826

<http://www.laichushu.com>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邮 编: 100088

责编电话: 010-82000860转8380

责编邮箱: xbsun@163.com

发行电话: 010-82000860转8101/8539

发行传真: 010-82000893/82003279

印 刷: 北京科信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大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相关专业书店

开 本: 720mm×1000mm 1/16

印 张: 23.5

版 次: 2015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9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347千字

定 价: 48.00元

ISBN 978-7-5130-3799-0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序 言

北京市一律师事务所（简称一法所）坚持律师走专业化发展道路，培养了一批批德才兼备的专家型律师。其中，养老法律服务部聚集了许多热爱老龄事业的律师，他们热心公益、勤于思考、努力工作，积累了厚重的、专业的、全方位的养老法律服务经验。

一法所常年担任北京市第一社会福利院、第五社会福利院的法律顾问，努力为养老机构规范化管理和服务献计献策，坚持义务为老年人普法送法，好评不断。

我还担任了北京一福养老服务中心的监事。一福养老服务中心是一家民办非企业单位，是养老事业社会化发展新尝试的前沿重地，社会期待，万众瞩目。

近些年来，一法所律师在老年人权益维护，培训养老服务管理人才，担任养老机构社会化运作、市场化经营法律顾问，以及在保障民间资本投资养老事业保值增值等方面，都有广泛的实践、深入的研究和优秀的业绩。

这本书的雏形本是用来指导一法所养老法律服务律师业务的，在完善过程中，我提议出版发行服务全社会，大家积极响应。恰好春节来临，我们就利用这一假期的难得休息时间，我和陈娟律师、赵维娟律师负责基本业务知识部分的写作，韩洪律师、殷新丹律师负责常用法律文书范本的写作，然后我们再相互审稿、纠错、整合，努力做到准确、全面、实用。

本书由养老专业律师必须掌握的基本业务知识和常用法律文书范本两部分组成。基本业务知识的章节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脉络展开，将刑事、民事、行政法的其他法律规定也分别作为单独章列在其后，最后一章是有关军休老年人权益的。常用法律文书范本这一部分，主要

根据律师服务对象的不同，分为老年人常用法律文书、养老机构常用法律文书、政府或组织常用法律文书和养老服务业常用法律文书等四个部分，一些根据新规定派生出来的法律文书都是服务律师根据具体业务应用研究后独创的。有关PPP项目合同，事务所律师起草的各种版本均存在一些缺陷，为了本书更加全面，我们只收录了财政部的《PPP项目合同指南（试行）》，其丰富的文字说明对律师服务老年事业具有重要的参考作用。

本书的写作是一法所律师业务的又一次集体学习，促进了一法所律师养老法律服务水平的整体提高，为给老龄产业提供精准的专业法律服务打下了良好基础。尤其是大家对PPP养老项目合同体系进行了深入探讨和学习，我们也计划适时将律师起草的各种PPP协议、相关工作收获与心得集结出书。

在2015年，一法所广大律师还将在130个社区分别完成不少于一场次面对残疾人的法律知识讲座和咨询服务，另有60余个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的法律顾问服务，以及五所大学法学院学生实习基地教学等公益或半公益法律服务项目，这本书的相关写作也有利于这些工作的开展。

由于时间仓促和我们知识、实践有限，一法所的许多养老法律服务还都是开创性的特色服务，还有一些服务仍在摸索前行之中，书中难免会出现错误和不足，敬请广大读者和律师同仁批评指正。

陈洪忠

乙未年夏于北京中关村

目 录

上篇 养老法律服务基本业务知识	001
第一章 《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及总则	002
1.修订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是何时通过、何时实施的?	002
2.《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修订幅度有多大?	002
3.《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修订思路主要有哪些?	002
4.《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修订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003
5.新修订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有什么亮点?	003
6.新修订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立法宗旨是什么?	004
7.界定老年人的标准为多少岁?	004
8.国家保障老年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有哪些?	004
9.我国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的目标任务是什么?	006
10.我国建设养老体系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007
11.何谓养老服务体系?	007
12.什么是养老服务标准化工作? 目标和任务是什么?	008
13.居家养老、社区养老和机构养老是如何进行功能定位的?	010
14.政府对老龄事业发展的职责是什么?	011
15.何谓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012
16.何谓财政预算?	012
17.何谓老龄事业发展规划?	013
18.政府中负责老龄工作的机构是什么? 主要职责有哪些?	014
19.何谓人口老龄化?	014
20.法律对老年人有什么要求?	015
21.为什么将农历九月初九确定为老年节?	015

第二章 家庭赡养与扶养	017
1.居家养老与家庭养老的区别是什么?	017
2.哪些人属于赡养人的范围?	018
3.赡养人有哪些义务?	018
4.赡养人的配偶的义务是什么?	019
5.赡养人对患病、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有哪些义务?	019
6.针对保护老年人住房、耕地和劳动权益的要求有哪些?	020
7.什么是精神赡养?	021
8.探亲休假制度有哪些规定?	022
9.放弃继承权能够免除赡养义务吗?	023
10.何谓赡养协议?协议的特征是什么?	023
11.对赡养协议的监督是如何规定的?	024
12.针对保障老年人婚姻自由等有哪些规定?	024
13.对老年人个人财产权益的保护是怎么规定的?	026
14.《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规定的扶养是指什么?	026
15.禁止对老年人实施家庭暴力是指哪些行为?	027
16.何谓虐待?	027
17.何谓老年人的监护?如何确定监护人?	
如何预防阿尔茨海默病?	028
18.何谓家庭养老支持政策?	030
19.国家关于家庭养老支持政策导向是什么?	030
第三章 社会保障	031
1.《社会保险法》的立法根据是什么?	031
2.什么是基本养老保险?	031
3.何谓法定退休年龄?	032
4.基本养老保险最低缴费年限是如何规定的?	033
5.农村社会养老制度是怎样规定的?	033
6.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是如何规定的?	034
7.何谓基本医疗保险?	036
8.何谓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	036
9.何谓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037

10.老年人医疗保险制度的特殊规定有哪些?	037
11.对老年人的长期护理保障工作的规定有哪些?	038
12.何谓社会救助制度?	038
13.社会救助管理部门、经办机构有哪些? 职责是什么?	039
14.什么是“三无老人”? 对特殊困难老年人的供养救助是 如何规定的?	039
15.特困人员的申请与停止供养的程序是怎样规定的?	040
16.什么样的老年人可以申请医疗救助? 医疗救助是如何规定的?	041
17.如何救助流浪乞讨、遭受遗弃等生活无着的老年人?	041
18.对老年人住房救助有哪些规定?	042
19.我国老年人福利制度的内容有哪些?	043
20.何谓高龄津贴? 建立高龄津贴制度有何现实意义?	043
21.为何要建立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扶助制度?	044
22.建立养老基地必须注意哪些问题?	044
23.什么是养老金?	045
24.发展老龄慈善事业应当坚持哪两个基本原则? 财政税收如何鼓励?	045
25.什么是遗赠扶养协议?	046
26.遗赠扶养协议与遗嘱的区别是什么?	046
27.遗赠扶养协议与遗赠法律行为的区别是什么?	047
第四章 社会服务	048
1.何谓居家养老?	048
2.养老服务补贴是怎样的制度?	049
3.居家养老服务的内容有哪些?	049
4.什么是社区养老模式?	050
5.社区养老服务的形式和内容有哪些?	050
6.老年人之间邻里互助有哪些?	050
7.什么是为老年人的志愿服务?	051
8.政府在保障养老服务工作中的法定责任是什么?	052
9.何谓机构养老? 如何开展社会养老服务?	053

10.对养老机构的税收优惠政策有哪些？	053
11.何谓在兴办养老服务设施运营上的民办公助方式？	054
12.何谓在兴办养老服务设施运营上的公建民营方式？	054
13.何谓在兴办养老服务设施运营上的PPP方式？	055
14.养老服务的管理是怎样规定的？	056
15.设立养老机构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056
16.什么样的主体可以设立养老机构？	057
17.如何申请设立养老机构？	057
18.对养老机构变更、终止是怎样规定的？	057
19.对养老服务人才培养的规定有哪些？	058
20.养老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058
21.国家对养老机构责任保险的鼓励政策有哪些？	059
22.国家为老年人提供哪些卫生健康服务？	060
23.什么叫临终关怀？	060
24.何谓老龄产业？	061
25.国家对老龄产业发展有什么政策？	061
26.对外商投资设立营利性养老机构有何规定？	062
第五章 社会优待	064
1.国家为老年人提供哪些优待服务？	064
2.异地养老的老年人可否享受当地的同等待遇？	064
3.政府在老年人领取养老金、结算医疗费和享受 其他帮助时的法定职责是什么？	065
4.对办理涉老权益重大事项时的特别注意义务是如何规定的？	065
5.什么是司法救助？	065
6.申请司法救助范围有哪些？	066
7.司法救助何时申请？证明材料有哪些？	066
8.司法救助后的诉讼费用该怎么样承担？	067
9.骗取司法救助的法律后果是什么？	067
10.什么是法律援助？	068
11.什么情形下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068
12.该向谁提出法律援助申请？	068

13.失能老年人怎么申请法律援助?	069
14.对不予法律援助的通知有异议怎么办?	070
15.哪些优待项目在2015年可以得到有效落实?	070
16.其他法律服务机构的优待还有哪些?	074
17.对老年人的医疗服务优待是怎样规定的?	074
第六章 宜居环境	075
1.老年人对环境宜居性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075
2.老年宜居环境建设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075
3.何谓宜居城市?	076
4.什么是老年友好型城市?应当具备哪些基本条件?	076
5.政府推进宜居环境建设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077
6.对无障碍环境建设有哪些法律规定?	078
7.什么是老年宜居社区?应当具备哪些基本要求?	078
8.老年温馨家庭建设应当符合哪些基本要求?	079
第七章 参与社会发展	080
1.为何要重视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	080
2.怎样理解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	080
3.老年人享有的政治权利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	081
4.何谓老年人组织?	081
5.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	082
6.老年人对青少年理想教育方面的作用有哪些?	082
7.法律为何要鼓励老年人对知识的传承?	083
8.老年人参与维护社会治安主要有哪几种形式?	083
9.老年人参与协助调解民间纠纷主要是指哪些内容?	083
10.对老年人的劳动收入和劳动保护是怎样规定的?	084
11.什么是劳务关系?与劳动关系的区别是什么?	084
12.什么是老年教育?	086
13.加强老年教育要重点做好哪几个方面工作?	086
第八章 法律责任	088
1.何谓法律责任?	088
2.家庭成员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主要有哪些情形?	088

3.当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 法律规定有哪两种救济途径？	088
4.人民法院和有关部门对老年人合法权益受到 侵害请求救济以后应当承担哪些责任？	089
5.如何理解申诉、控告和检举？	089
6.对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失职的部门或者组织以及 国家工作人员如何进行责任追究？	090
7.老年人与家庭成员民事纠纷的解决途径有哪些？	091
8.调解组织的职责是什么？	092
9.裁定先予执行的主要条件有哪些？	092
10.对干涉老年人婚姻自由的应追究哪些法律责任？	093
11.对违反赡养义务和扶养义务的人， 追究法律责任的形式有哪些？	094
12.哪些是虐待老年人的行为？ 行为人如何担责？	095
13.家庭成员侵犯老年人财产权现象主要表现形式有哪些？	096
14.家庭成员侵犯老年人财产权的如何担责？	097
15.侮辱、诽谤老年人是指哪些行为？	102
16.养老机构监管部门有哪些方面的职责和义务？	104
17.养老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可能承担的法律责任有哪些？	104
18.养老机构监督部门的渎职行为有哪些？ 如何担责？	106
19.哪些部门和行业是履行优待老年人义务的主体？ 不履行优待老年人义务的法律责任是什么？	110
20.涉及老年人工程、无障碍设施责任主体的法律责任有哪些？	110
第九章 刑事法律的其他规定	115
1.对年满75周岁的老年人的刑罚特殊规定是什么？	115
2.老年人家属犯罪被处以没收财产的， 保护老年人权益是如何体现的？	116
3.人民检察院对70周岁以上的犯罪嫌疑人有哪些保护性规定？	117
4.人民法院对老年被告人从宽量刑的规定是怎样的？	117
5.对侵犯老年人的犯罪从严惩处的规定有哪些？	117
第十章 民事法律的其他规定	119

1.遗产的范围有哪些?	119
2.对老年人多尽赡养或扶养义务的,是否可以多继承遗产?	119
3.对老年人有不法行为的继承人如何剥夺其继承权?	120
4.什么是遗嘱? 法律特征有哪些?	121
5.遗嘱种类有哪些? 效力层次关系是如何规定的?	122
6.什么是遗嘱执行人? 其权利有哪些?	123
7.什么样的遗嘱无效?	124
8.订立遗嘱时,立遗嘱人盖章和按手印是否能够代替自己的签名? 不会书写自己名字的老年人如何订立遗嘱?	125
9.继承财产要还债吗?	125
10.什么是以房养老?	126
11.美国倒按揭的以房养老模式是怎样的?	127
12.新加坡的以房养老模式是怎样的?	128
13.什么是单独二孩政策? 是否可以缓解老龄化社会难题?	128
第十一章 行政法方面的其他规定	130
1.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是何时建立的? 内容是什么?	130
2.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的意义是什么? 内容有哪些?	131
3.70周岁以上老年人不执行行政拘留处罚是怎么规定的?	133
4.殴打或故意伤害老年人的如何加重处罚?	133
5.国家是如何保障老年人参加文艺体育活动的?	133
6.国家对养老设施和老年人生活必需品免除国防征用 义务是如何规定的?	134
7.与老年人有关的哪些收入免征或者减征个人所得税?	134
8.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期满(如70年使用权)后如何续期? 是否会影响到以房养老?	135
9.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要求是什么?	135
10.对养老和医疗机构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是怎样规定的?	136
11.何谓养老服务设施用地? 享受哪些政策?	137
12.老年机动车驾驶人的身体检查的特殊规定是什么?	138
13.老年人机动车驾驶证申请的特殊规定有哪些?	139

14.老年人是否能够与用工单位成立劳动关系?	140
15.哪些已有设施可能转变成养老机构?	140
16.什么是医养融合?	141
17.什么是福利彩票? 它与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关系是怎样的? ...	142
第十二章 军休老年人及遗属权益	143
1.何谓军休干部?	143
2.何谓军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	143
3.何谓军休干部管理委员会?	144
4.何谓军休干部六个“老有”?	145
5.对军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的硬件建设的要求有哪些?	147
6.军队士官退休的条件是什么?	147
7.军队干部离休条件是什么?	148
8.军队干部退休条件是什么?	148
9.确定军队离退休干部安置去向的原则是什么?	148
10.哪些人可以享受住房补贴? 如何计算个人的住房补贴? 由谁负担?	149
11.一次性抚恤金如何发放?	149
12.定期抚恤金如何发放?	151
13.军休干部遗属的定期生活补助如何发放?	152
下篇 常用法律文书范本	153
第十三章 老年人常用法律文书	154
1.遗赠书(声明)	154
2.遗赠扶养协议	155
3.老年人指定监护人确认书	158
4.雇佣护工家政服务合同	159
5.入住养老院协议书	164
6.收养协议	169
第十四章 养老机构常用法律文书	170
1.养老服务合同	170
2.失能老人养老服务合同	181
3.养老设备购销合同	193

4.文印保密协议	197
5.劳动合同	199
6.养老机构协作顾问合同	203
7.接受物资捐赠协议书	206
第十五章 政府、组织常用法律文书	208
1.照料服务合作协议	208
2.志愿者须知	212
3.委托第三方代管捐助款协议书	213
4.敬老捐赠协议	219
5.政府购买养老服务项目合同	221
6.政府采购养老设施项目标书	225
7.“老年人小饭桌”管理服务协议	233
第十六章 养老服务业常用法律文书	236
1.居家养老服务协议	236
2.为老年人提供护工的三方家政服务协议	240
3.养老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45
4.家政清洁合作合同	254
5.老年人福利院(敬老院)法律顾问合同	256
附 录	265
PPP 项目合同指南(试行)	266

上篇 养老法律服务基本业务知识

第一章 《老年人权益保障法》^❶及总则

1.修订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是何时通过、何时实施的？

答：《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是1996年8月29日通过的，2009年8月27日进行过一次修正。此次修订是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8日表决通过的。修订后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自2013年7月1日起施行。

2.《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修订幅度有多大？

答：2012年修订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从原法6章50条扩展到9章85条，包括总则、家庭赡养与扶养、社会保障、社会服务、社会优待、宜居环境、参与社会发展、法律责任和附则，对涉及老年人生活、赡养、权益保障等方面作出了更加明确和具体的规定。其中：全新的条文有38条；修改的条文有37条；未修改的只有10条。

3.《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修订思路主要有哪些？

答：首先是修订目标明确：一是着眼于认真总结实践经验，把成熟的、具有普遍意义的经验上升为法律，增强法律的适用性；二是着眼于深入研究重点问题，着力解决现实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增强法律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三是着眼于科学把握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发展趋势，对一些影响长远的问题作出适度超前的规定，增强法律的时代性和前瞻性。

❶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简称。本书有关法律名称均采用简称。

其次是注意处理好各种关系：一是《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与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关系；二是巩固家庭养老基础性地位与明确政府和社会养老责任的关系；三是增进老年人福利与可持续发展的关系；四是坚持从国情出发与吸收借鉴国外先进理念和有益做法的关系。

4. 《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修订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一是集中规定了老年人享有的基本权利，主要是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享受社会服务和社会优待、参与社会发展和共享发展成果的权利，这些权利大都体现了老年人的特殊要求；二是规定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是国家的一项长期战略任务，这一规定从法律上明确了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定位，对于从国家战略层面谋划和推进老龄工作具有重要意义；三是对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和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以及老年优待作出原则规定；四是从经费保障、规划制定和老龄工作机构职责三个层面进一步明确了政府发展老龄事业、做好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的职责；五是强化了老龄宣传教育，以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的老龄意识，营造敬老、养老、助老的良好氛围；六是增加了有关老龄科研和老年人状况统计调查和发布制度的规定；七是增加了对参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老年人给予表彰或奖励的规定，以鼓励老年人继续为国家建设做贡献；八是规定了每年农历九月初九为老年节。

5. 新修订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有什么亮点？

答：呈现五大亮点：一是将老龄工作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规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是国家的一项长期战略任务”；二是确立了老年人法定节日，规定“每年农历九月初九为老年节”；三是把“常回家看看”纳入法律范围，重视家庭成员的精神赡养，规定“与老年人分开居住的家庭成员，应当经常看望或者问候老年人”；四是确立了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框架，要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养老体系；五是提出了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为老年人日常生活和参与社会提供安全、便利、舒适的环境。